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潜文旅办〔2023〕7号

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 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各级安委会的工作部署，根据《全省文化和旅游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方案》《湖北省体育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潜江市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方案》要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了我市文化、旅游、体育、广电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

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狠抓安全生产“15条硬措施”、省安委会“20条铁办法”和市安委会“67条细则”落实，全面压紧压实文旅企事业单位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属地管理责任，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切实发现和消除一批重大安全隐患问题，有效防范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严防各类事故发生，确保文体旅广电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二、主要任务

(一) 组织领导

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总体要求，切实加强安全生产组织领导，局主要领导亲自指挥、亲自部署、亲自督导，协调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局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承担分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责任。成立潜江市文化和旅游局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龚华同志担任第一组长，党组副书记、副局长文艺同志担任第二组长，其他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局属单位和机关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负责日常统筹协调工作；文艺同志负责市图书馆、市群艺馆、各文化场馆、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田丰同志负责市广播电视台、广电网络、各体育协会活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丁艳红同志负责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网吧、KTV、电子游艺游戏、旅行社、游泳馆、剧本娱乐场所、A级景区安全隐患排

查整治；伍晓梅同志负责市少儿体校、市非遗中心、体育场馆场所、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罗德胜同志负责市博物馆、市龙湾遗址博物院、其他文保单位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杨福奎同志负责在建文体旅项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二）整治重点

1. 地质灾害、汛期风险隐患。旅游景区、文物古建筑、公共文化场所等是否建立地质灾害和极端天气预警预报机制；旅游景区是否在汛期、雨季加大巡查频次，认真排查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落石等隐患风险；是否建立地质灾害隐患巡查防治队伍并落实巡查制度；是否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培训工作，增强从业人员和游客的识灾、报灾、防灾、避灾能力；旅游景区是否优化游览路线，科学选择游览景点，避开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的地段地点，严防崩塌、滑坡、泥石流、落石和山洪等造成人员伤亡事件；是否建立完善防汛预案，备足防汛物资，落实防汛队伍，开展防汛演练。

2. 消防和森林防火风险隐患。是否深入开展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文旅场所场馆是否有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公众聚集场所开业前是否取得《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是否违规使用易燃可燃装饰材料，存在乱拉乱接电线、占用消防疏散通道，以及消防设施器材缺失、火灾报警系统瘫痪等问题；是否强化消防基础建设，建立消防安全员队伍，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度，制定消防应急预案，开展地实装实战演练；是否存在燃气使用安全隐患；旅游景区是否加强

森林防灭火工作，坚决遏制旅游景区火灾发生。

3. 旅游租用车辆风险隐患。旅游租用车辆是否落实“三证一牌一单”（经营许可证、道路运输证、从业资格证、旅游包车线路牌、车辆安全检测合格单）制度，是否落实“五不租”（不租用未取得相应客运经营许可的经营者车辆、未持有效道路运输证的车辆、未安装卫星定位装置的车辆、未投保承运人责任险的车辆、未签订包车合同的车辆）规定，是否严格落实安全检查、严防携带易燃易爆危险物品上车，是否落实游客出行安全告知和导游、领队兼职旅游安全员以及乘客系保险带等规章制度，是否存在旅游车辆超速、超员、酒驾、疲劳驾驶等违章违法行为。旅游景区内车辆是否存在安全风险隐患。

4. 特种设备和高风险游乐项目风险隐患。特种设备是否严格落实管理机构、责任人员、规章制度，普遍建立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玻璃吊桥栈道、山地车、高空秋千等高风险游乐项目是否严格落实安全评估合格报告制度，是否存在未批先建问题。

5. 文物安全风险隐患。文保单位是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专（兼）职消防队伍，明确各岗位人员的消防安全职责，配备相应的消防装备和灭火器材，定期开展消防应急处置演练；是否落实文物防盗措施，建立人防、物防、技防系统，加强日常检查巡查，严格落实值班值守；是否禁止参观人员携带易燃易爆物品、管制刀具等可能危害文物安全的物品进入文物场馆场所。

6. 食品卫生安全风险隐患。旅游景区餐饮点、星级饭店等是

否取得《食品卫生经营许可证》或经过市场监管部门备案许可。食品食材是否经过检验检疫、做到来源可追溯，员工是否持健康证上岗，经营场所的环境卫生条件是否达到标准要求。

7. 大型文化旅游活动安全风险隐患。是否按规定程序报批，活动前制定有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对人员聚集、临时搭建设施、消防设施、安全出入口等进行安全检查和动态监控。是否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活动场所，有防恐防爆措施。

8. 体育领域安全风险隐患。按照《体育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任务清单》要求，围绕赛事活动组织、场馆设施设备和企业经营活动等领域，突出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等重点，聚焦体育场馆运营、体育赛事和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等行业领域，兼顾新业态新领域，组织开展精准严格的监督检查和行政执法行动，督促体育行业各类主体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工作措施。

9. 广播电视播机构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排查、坚决打击广播电视行业自身以及监督管理职责范围内存在的生产经营违法行为。广播电视播出责任单位消防安全和防雷安全是否达标，电力保障是否到位，是否开展应急演练，播出设施设备是否运行正常，特殊岗位是否持证上岗，施工手续是否齐备，规章制度及应急预案是否齐全。

三、工作安排

(一) 制定方案(2023年5月)。市文旅局制定印发《潜江市文化和旅游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

通过召开会议、运用媒体等多种方法手段广泛宣传发动，进行全面动员部署，营造浓厚氛围导向，切实把开展排查整治行动的重要意义、工作任务和要求传达到文化、旅游、体育、广电行业系统企事业单位所有人员。

(二)组织排查整治(2023年5月至8月底)。对照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规定和排查整治重点内容(见附件)，开展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安全生产自查自改、即查即改活动。建立隐患台帐，督促落实隐患整改责任，强化整改措施落实，确保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在萌芽状态。

(三)开展督办检查(2023年9至11月)。领导小组组成工作专班开展督查督办，严查排查任务清单、隐患问题清单、整改工作清单、复查验收清单等四张清单。检查督查每月不少于1次。

(四)进行总结评估(2023年12月)。局属单位和机关各科室要对专项行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12月10日将有关资料前上报局办公室汇总，由局办公室全面总结专项行动取得的成效，系统梳理好经验、好做法，剖析问题不足，形成工作报告。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单位、各科室务必要提高政治站位，增强红线意识和忧患意识，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以对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全力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局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管亲自抓，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工作

方案，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工作推动落实。要明确具体责任人，细化工作内容、标准、措施、进度、责任人，做到区域全覆盖，发现隐患要全部上账、彻底清理、严防反弹。

（三）严格执法检查。市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要加大执法检查频次和处罚力度，加强明查暗访、突击检查，主动消除隐患。各科室用好约谈、曝光、纳入联合惩戒等手段，严格执法。

（四）严肃追责问责。对安全隐患大排查工作不负责、不作为，分工负责不落实、措施不得力，重大问题隐患悬而不决，发生事故的，由纪检监察部门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1.《市文化和旅游局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责任分工》；

- 2.《文化和旅游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
- 3.《体育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
- 4.《广播电视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重点》；
- 5.《市文化和旅游局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巡查安排》。



附件1

市文化和旅游局
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领导小组责任分工

责任分工	责任人	责任科室
市图书馆、市群艺馆、各文化场馆、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文 艺	公服科、艺术科
各体育协会活动、市广播电视台、广电网络	田 丰	体育总会、广电科
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网吧、KTV、电子游艺游戏、旅行社、游泳馆、剧本娱乐场所、A 级景区	丁艳红	市场科、旅发中心
市少儿体校、市非遗中心、体育场馆场所、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伍晓梅	体育科
市博物馆、市龙湾遗址博物院、其他文保单位	罗德胜	文物科
在建文体旅项目	杨福奎	产业科

附件2

文化和旅游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

一、公共文化场馆、经营性文化场所重点安全隐患

(一) 火灾风险隐患

1. 场内未严格落实室内禁烟制度或使用明火;
2. 电气线路老化或配置不合理、擅自乱拉乱接电线、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
3. 场馆装修未按规定使用电焊、气焊等施;
4. 装饰装修使用燃烧性能等级低于A级的彩钢板等易燃材料,舞台幕布等使用未经阻燃处理或简单处理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可燃材料;
5. 消防器材不能正常使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指示标志不清楚,消防队伍不健全。

(二) 建筑安全风险隐患

1. 场馆建筑因建造年代久远,且以木质结构或砖混结构为主,未定期检修、维护,墙体或馆内结构存在垮塌风险;
2. 农村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周边发生的地质灾害,对文化服务中心建筑造成破坏。

(三) 设施设备安全风险隐患

1. 电梯未定时进行检修,检修出的故障未及时排除;
2. 场馆内舞台搭建不符合安全标准;
3. 场馆内使用大型电器设备操作不当。

二、大型文化活动重点安全隐患

(一) 设施设备安全风险隐患

1. 演出场所建筑及临时搭建舞台等未经相关部门进行安全检测;
2. 演出设施设备在运行过程中突发故障且安全保护措施不到位。

(二) 火灾事故风险隐患

1. 演出场所未经消防部门检查合格，消防器材不能正常使用;
2. 演出场所装饰违规使用燃烧性能等级低于A级的彩钢板等易燃材料;
3. 演出场所未设立应急疏散通道、消防车通道。

(三) 其他事故风险隐患

1. 活动现场遇突发事件造成现场人员拥挤、摔倒，引发踩踏事故;
2. 不法分子在活动现场制造恐怖暴力事件。

三、旅行社重点安全隐患

(一) 旅游交通事故风险隐患

- 1 未按照规定租用正规旅游客运公司的车辆;
2. 旅游客运车辆在行驶过程中超载超速、司机疲劳驾驶、酒后驾车等行为;
3. 旅游客运车辆在运载游客过程中，突遇山洪、滑坡、泥石流、坠石等灾害;
4. 未严格落实游客在乘坐车(机、船)时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违禁物品制度。

(二) 自然灾害风险隐患

旅行社组团旅游过程中遇有台风、冰雪、大雾、山洪、海啸、地震等自然灾害和滑坡、泥石流、坠石等地质灾害。

(三) 餐饮安全隐患

旅行社组织游客用餐发生食物中毒。

四、旅游景区重点安全隐患

(一) 山洪和地质灾害风险隐患

景区未建立突发山洪、地质灾害(崩塌、滑坡、泥石流)预警预报制度，以及应急避险措施。

(二) 火灾事故风险隐患

1. 景区建筑未落实消防安全规定；
2. 景区未落实森林防火规定。

(三) 特种设备安全事故风险隐患

1. 景区客运索道未定期进行安全检测和维修，使用过程中突发故障未能及时排除；
2. 景区大型游乐设施在运行中，动力电源突然断电或设备发生故障，制动装置和缓冲装置故障发生碰撞；

(四) 高风险游乐项目安全风险隐患

1. 玻璃吊桥、栈桥、观景平台等玻璃设施未进行安全评估，且年久失修等原因导致玻璃炸裂、桥梁基座、构架垮塌；
2. 漂流旅游项目在暴雨等恶劣天气未及时关闭，蓄水水库未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发生垮坝、溃坝；
3. 水上游乐项目的游船驾驶人员操作失误导致侧翻，游客未按

照规定穿戴救生设备。

(五) 游客拥挤踩踏、坠崖风险隐患

1 景区内热门景点(打卡点)临水临崖等危险区域路段，人流量过大，游客拥挤，疏导不力，防护设施和措施不达标；

2. 景区内大型演出活动发生拥挤、踩踏。

(六) 景区内交通事故风险隐患

1. 景区内交通车、电瓶车等超载超员超速；

2. 景区公路坡陡、路窄、急弯多，冬季结冰路面湿滑，防护设施不达标等。

(七) 餐饮安全风险隐患

景区餐饮原料采购不合格，餐饮用具未按照规定进行消毒。

五、星级饭店重点安全隐患

(一) 火灾事故风险隐患

1. 住店顾客卧床吸烟、儿童玩火等引发火灾，灭火不及时；

2. 饭店电气线路老化或超负荷用电，住店顾客擅自拉接临时电线使用大功率电器；

3. 饭店在装修改造中，施工用火、用电、用气操作失误或处理不当，且装饰装修使用纤维板、聚合塑料、聚酯等可燃易燃材料；

4. 饭店厨房使用燃气发生意外。

(二) 特种设备安全风险隐患

饭店电梯、锅炉等特种设备未定期进行检测维修。

(三) 食品卫生安全风险隐患

饭店餐饮原料采购不合格，餐饮用具未按照规定进行消毒。

六、文物博物馆单位重点安全隐患

(一) 古遗址、古墓葬、石窟寺、石刻、壁画安全风险隐患

1. 不法分子盗掘盗窃文物；
2. 对外开放的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未按照规定确定游客人数或接待游客超过规定承载量。

(二) 古建筑、纪念建筑(革命文物)安全风险隐患

1. 古建筑、纪念建筑内有居民居住，私拉乱接电气线路，电瓶车充电，室内外电气线路未采取穿金属管保护措施；
2. 古建筑、纪念建筑未采取防火、防雷安全措施；
3. 安全管理制度未落实。

(三) 博物馆安全风险隐患

1. 馆内配电设备、电气线路、电器选型、安装等不符合相关规范和防火要求，未配备适用的电器火灾防控装置，私拉乱接电气线路，电气线路未采取穿金属管等保护措施；
2. 馆内使用明火，对进馆参观人员携带火源及易燃易爆物品查验不严格；
3. 未按照有关规定配置消防设施设备。
4. 不法分子盗窃馆藏文物。

附件3

体育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

一、排查体育赛事及群众性体育活动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一）未结合实际制定并严格落实安全办赛方案、安保工作方案、观赛保障方案、“熔断”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的；

（二）未按要求报批在华举办的国际体育赛事、未经批准违规举办国际体育赛事的；

（三）未经批准举办健身气功、航空体育等竞赛活动的；

（四）未经许可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的；

（五）没有对天气状况、活动场所自然环境等风险因素进行分析，开展跟踪监测和预警的；

（六）没有对赛事活动举办过程中可能引发观众冲突、恐慌、踩踏等风险进行分析研判和分类管理的；

（七）赛事筹办过程中存在层层转包，大量使用无相关专业资质或工作经验的人员，办赛程序不规范等导致赛事组织管理风险不可控的；

（八）赛事活动场馆场所基础设施验收不合格、检查不到位的；没有针对赛事活动特点查验场所通道容载率、动线合理性的；没有对周边临时搭建物进行安全检查和合理规划；

（九）办赛过程中所必需的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特种设备等存储使用管理不规范，安保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充分的；

（十）办赛过程中没有履行告知义务，未对参赛年龄、身体

条件、技术水平等特殊要求作出真实解释和明确警示的；

（十一）未制定紧急救治工作方案，未按要求配备必要数量且符合规定的安全救助人员的；

（十二）食宿、交通、景观搭建、医疗救援等赛事活动配套服务管理不规范、资质不全、质量不达标的；

（十三）以多种业态综合或模式创新等形式开展相关赛事活动的；

（十四）拒不配合体育行政部门监管行为的；

（十五）赛事活动开展过程中所必需的运动设施、保护设备、救援设备及医疗设备等存在配置不足、安全系数不够、管理不规范、超期使用等情况的。

二、排查体育场所设施是否存在下列情形

（十六）建筑物存在违法违规建设或改造行为，验收不合格或存在质量问题，超过设计使用年限且安全性鉴定为C级或D级的；

（十七）运动设施、看台围网及相关保护设备设置不合理、运维不规范、未按要求定期进行检修或超期使用的；

（十八）运动场地、活动室、休息室、更衣室等人员聚集位置，未落实消防、水电、燃气、防灾减灾等安全保障和应急措施的；

（十九）安全警示标识、安全提示公告、消防通道和安全疏散指引等未设立或不明显的；

（二十）开展的运动项目所必需的运动设施、保护设备、救援设备及医疗设备等存在配置不足、安全系数不够、管理不规范、超期使用等情况的；

（二十一）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品、特种设备的管理制度不完善、使用不规范的，未定期开展检查的，安保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充分的。

（二十二）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场所未经许可经营的。

三、排查是否落实安全生产日常工作要求

（二十三）是否加强对干部职工、运动员、教练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和意识水平；是否健全完善内部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体系，加强对所属高层建筑、在建工地、地下空间、老旧小区、运动员公寓、体育场馆、食堂、燃气管道、油库、枪弹库、危险化学品、消杀用品、运动枪弹运输等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的安全管理；是否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信访维稳、反间防谍、反恐防恐工作，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广播电视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重点

一、消防安全隐患

1. 广播电视制作、播出、发射、网络、监控等重要设备机房，变电室、配电室、高低压电力室、UPS室、柴油发电机房、变压器室等设施场所消防安全责任制的制定和落实情况。

2. 广播电视制作、播出、发射、网络、监控等重要设备机房，变电室、配电室、高低压电力室、UPS室、柴油发电机房、变压器室等设施场所消防设施灭火器材管理情况，室内外消火栓系统、防排烟设施和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的设置、运行、维护情况；灭火器的配置和管理情况。

3. 广播电视制作、播出、发射、网络、监控等重要设备机房，变电室、配电室、高低压电力室、UPS室、柴油发电机房、变压器室等设施场所消防安全疏散和火灾施救扑救条件，建筑内疏散通道；疏散指示标志配置和完好情况；是否存在违法使用明火作业；是否存在锁闭安全出口、堵塞疏散通道；消防安全标志设置是否符合要求；自动消防设施是否完好、特别是建筑外窗和安全出口铁栅栏等影响疏散、逃生和火灾施救的障碍物的清理；防火安全管理及值班制度是否落实等。

4. 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等管理情况。

二、防雷、防电安全隐患

1. 对机房的各电器设备地线是否接地进行排查。

2. 对机房的各电气设备的电源线插座进行老损排查。

3. 对机房的 UPS 电源, 电源柜, 的各项参数进行校准和检查。

三、传输线路安全隐患

1. 对机房的传输线路的各连接设备、连接接口、连线、进行安全排查, 对老化的线路连线接头进行替换, 以保证业务正常传输。

2. 对线路进行明确的标识, 做到清晰明了。

3. 对地板下的防潮、防鼠、散热等隐患进行仔细排查。

市文化和旅游局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巡查安排

检查单位	带队领导	参与人员	完成时间
全面排查督查	龚 华	办公室	1.8月底前完成排查整治； 2.11月15日前全面完成督办检查。
市图书馆、市群艺馆、各文化场馆、乡镇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文 艺	公服科、艺术科	
各体育协会活动、市广播电视台、广电网络	田 丰	体育总会、广电科	
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支队、网吧、KTV、电子游艺游戏、旅行社、游泳馆、剧本娱乐场所、A级景区	丁艳红	市场科、旅发中心	
市少儿体校、市非遗中心、体育场馆场所、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伍晓梅	体育科	
市博物馆、市龙湾遗址博物院、其他文保单位	罗德胜	文物科	
在建文体旅项目	杨福奎	产业科	

注：各巡查小组须按“应查尽查”原则，采取“四不两直”方式进行巡查，确保实现巡查全覆盖。